

关于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
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中汇
官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5-8层、12层、23层

Floors 5-8, 12 and 23, Block A, UDC Times Building, No. 8 Xinye Road, Qianjiang New City, Hangzhou

Tel. 0571-88879999 Fax. 0571-88879000

www.zhepacn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 浙257836WZQS



目 录

	页 次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 的鉴证报告	1-2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 的专项说明	3-5



关于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 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5]10471号

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河精密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横河精密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横河精密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横河精密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横河精密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横河精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时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建

报告日期：2025 年 8 月 20 日



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
的专项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472号）同意注册，并经贵所同意，由主承销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竞价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300,462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98元，共计募集资金587,999,996.76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802,170.24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83,197,826.52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4,802,170.24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83,197,826.5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5]1026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5年8月1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0.00万元，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58,450.00万元（发行费用中130.22万元尚未支付）。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谢岗镇横河集团华南总部项目	38,657.19	38,200.00	项目代码： 2310-441900-04-01-500207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慈溪横河集团产业园产能扩建项目	16,098.49	16,000.00	项目代码： 2401-330282-07-02-248138
补充流动资金	4,600.00	4,600.00	
合 计	59,355.67	58,800.00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2,310.5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	拟置换金额
谢岗镇横河集团华南总部项目	38,657.19	8,225.42	21.28	8,225.42
慈溪横河集团产业园产能扩建项目	16,098.49	4,085.16	25.38	4,085.16
补充流动资金	4,600.00	-	-	-
合 计	59,355.67	12,310.58	20.74	12,310.58

四、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802,170.24 元(不含税)，其中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264,074.39 元(不含税)，公司拟置换金额为 264,074.39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以自筹资金已支付金额	拟置换金额
律师费用	188,679.24	188,679.24
股份登记费	42,376.28	42,376.28
材料制作费	33,018.87	33,018.87
合 计	264,074.39	264,074.39

五、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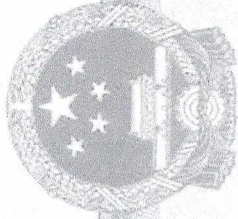


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尚须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0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高峰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仟壹佰陆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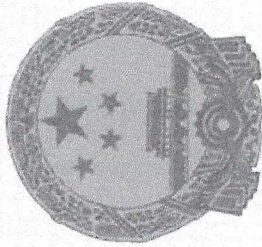
仅供中汇会计师事务所2025110471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25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高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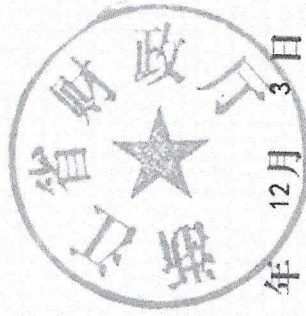


仅供中汇会鉴[2025]10471号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00198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年 12 月 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5.3.31
本证书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4.19

33000014007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四川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5.12.31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2019.4.25

时斌
(33000014007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时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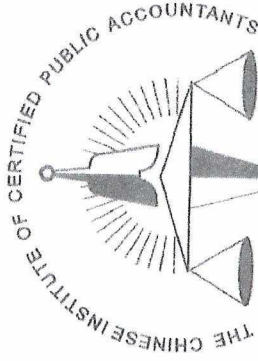
(330000140070)



时斌(330000140070)
已满足2022年度年检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2年9月30日



时斌(330000140070)
已满足2023年度年检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3年4月25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时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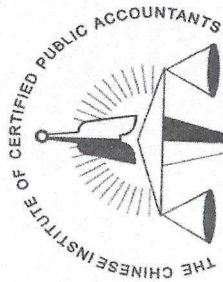
男

1981-7-3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

41112119810703101X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高 翔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04-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18219800408111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410244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日期: 2015 年 07 月 2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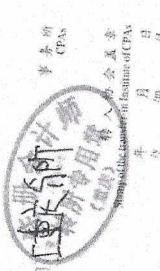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地点: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